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

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决策管理、货币资金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资产管理、研发与市场、生产管理、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关联交易、担保业务、对外投资和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各方面业务。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生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担保业务、关联交易等，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总体执行情况

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管理层以及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已建立一套较为完整且持续有效运行的内控体系，从公司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必要的内控措施，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障。

1、内部环境

（1）公司治理

公司依法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企业治理结构，制定了与之相适应的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职责权限，形成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管理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负责，确立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

董事会下设了四个委员会，分别是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依法设置了规范的人员结构，制订了相应的工作制度。其中，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及其他事宜等。董事会设有三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具备履行其职责所必需的基本知识和工作经验，独立董事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在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与对外担保、发展战略与决策机制、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解聘等重大事项决策中独立客观地做出判断，有效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高管层负责拟定和执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调控和监督各职能部门规范行使职权，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公司治理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良好，确保了公司的正常运转。

（2）发展战略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专门负责发展战略管理工作，对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经营战略、重大投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人力资源

为进一步契合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根据中长期发展战略，结合人力资源状况和未来需求预测，持续完善考核及薪酬管理制度，优化人力资源整体布局，将考核作为优化部门管理的重要抓手。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从公司层面推进培训工作有序开展，初步形成了规范化、体系化的培训管理体系，以项目实践巩固学习成果，加速员工成长，有力推进学习型组织建设，为公司业务开展和人才规划提供有力支撑。

（4）社会责任

公司继续一贯坚持优良作风，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在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的过程中，积极履行对股东、员工、客户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公司重视技术质量，视技术质量为企业生命，努力为社会提供优质服务；公司注重员工合法权益的保护，积极促进充分就业和稳定生产，建立有竞争和活力的激励机制，工会及监事会各项制度得以有效运行。

（5）企业文化

公司制定了《员工手册》，规定了各岗位职责。公司十分重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努力构建一支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的员工队伍，以创造良好的内部控制文化氛围。公司把企业文化的宣传和教育的融入员工培训、日常管理、员工考核、员工活动等各个环节，从高层开始践行公司的企业文化和核心价值观，并把公司的企业文化和价值观传递给客户和供应商。

2、风险评估

公司在内部控制的实际执行过程中已对各个环节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持续有效地识别、计量、评估与监控，对已识别可接受的风险，公司要求量化风险，制定控制和减少风险的方法，并进行持续监测、定期评估，由相关部门制定恰当的策略进行应对。对于业务层面的风险，公司管理层通过定期的财务报告，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财务信息。公司管理层通过定期召开办公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员工情况等各方面的信息，并对了解的信息及时进行分析讨论，确保风险可知，及时应对，保证公司经营安全。

3、控制活动

为了保证内部控制在经营管理中的有效执行，确保控制目的的实现，将风险控制可在承受范围之内，公司实施了一系列内部控制措施，包括：

（1）决策管理

公司已制定决策管理的相关制度，明确了重大决策的主要内容，对企业战略、重大投资、资产购置和重大融资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对可行性研究结果进行审核，

按审批程序，进行决策。

（2）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同时对货币资金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对重要凭证、印章等物品和货币资金均有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并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制度。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

（3）销售与收款

公司制定了完整有效的销售政策，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建立了完整有效的销售流程，以实现销售过程的风险控制。合同签订需经相关部门评审，防止承接无法完成生产的订单。收款一般根据合同约定期限收款；特殊事项的发货，收款方式和条件需经相关部门评审，以保证货款安全。

（4）采购与付款

公司合理规划并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采购管理流程规定，采购部门比较市场价格，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单情况，在授权范围内采购。原材料验收由独立于采购部门之外的质检和仓库部门实施。

（5）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对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盘点和处置规定了详细的操作程序和办法，并对关键环节进行控制。同时采取了职责分工、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和财产保险等措施，有效保证各种资产的安全。

（6）研发与市场

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的管理标准，规定研发业务管理与市场实际需求对接的运作方式。在研发业务的日常管理工作中，研发团队积极与市场部门对接，有助

于提升研发业务的运作效率、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产品核心竞争力。

（7）生产管理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实行“接单生产、跟单负责”的生产管理模式，充分利用公司既有的技术和生产管理能力，最大化地完成生产制造，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缩短订销周期，有效地满足了客户的需求。

（8）工程项目

公司围绕工程项目的立项、竞争性议价及招投标管理、合同审批、施工管理、工程变更、工程付款、竣工验收、竣工决算等方面，建立了规范的操作程序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工程项目建设可行、工程建设过程可控、工程验收规范、工程决算透明。

（9）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

（10）关联交易

公司对关联交易采取公平、公正、自愿、诚信以及对公司有利的原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市场价格，充分保护各方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明确划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公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平、公正、自愿、诚信及对公司有利的原则，充分保护了各方投资者的利益，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严格、有效。

（11）担保业务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担保行为，已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确定了担保金额与批准权限。实施对外担保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通过，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的对外担保必须经

股东大会批准，并在担保业务的评估与审批、担保业务的审批与执行、担保业务的执行与核对、担保财产的保管与业务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报告期内，对参股公司的担保金额均按照持股比例履行了相关流程，除此以外公司无对外担保。

（12）对外投资和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和流程。对外投资业务制订相关业务流程，业务流程中明确主要环节的责任人员、风险点及控制措施、控制要求、相关责任追究等事项，按照授权制度的规定由各级人员实施审批。

公司对子公司实行与财务报告相关的管理控制、经营业务层面的控制、重大筹资活动的控制等各种控制，包括统一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参与年度预算的编制与审查、确定其业务开展范围与权限体系、重大投资与筹资、重大交易的专门审查等，并通过类似项目的合并审查、总额控制等措施防范子公司采用分拆项目的方式绕过授权限制。

（13）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程序、职责分工、信息传递、登记、存档、保密措施及责任追究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相关人员和部门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对涉及公司经营、财务或者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尚未公开的信息，严控知情范围，严格遵守信息的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知情人能够做好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工作，未出现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同时，公司在接受投资者调研、回复股东咨询时，未私下提前或有选择性地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公司尚未公开的重大信息，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14）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实施本年度的投资者接

待管理工作，相关接待工作程序规范，相关事项履行登记留痕，资料保存完整。

4、信息与沟通

公司重视信息系统在信息与沟通中的作用。建立相关制度规范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做好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确保信息的及时、有效。

5、内部监督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完善了内部控制监督制度，明确审计部在内部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方法和要求。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治理、日常管理、人事管理、业务控制、资产管理、管理信息系统控制、内部监督控制等方面都建立了相关内控管理制度。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制度、流程、指引等文件规定，组织开展内部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判断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主营业务收入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5%	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5%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

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

- 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 ② 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未能识别该错报；
- ③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④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⑤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判断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主营业务收入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5%	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5%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视其影响程度分别确定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 ① 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
- ②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
- ③ 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 ④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 ⑤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⑥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控体系基本健全,未发现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